证券代码：003033　　证券简称：征和工业　　公告编号：2023-007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征和工业”或“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实际需要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近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部分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具体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认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赎回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征和工业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度广州路支行	2022 大额存单第 80 期	大额存单	3,500.00	2022 年 5 月 12 日	2023 年 2 月 12 日	1.9%	498,750.00

一、本次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 3,5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 498,750.00 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已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户。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含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认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止日期	资金来源	是否已赎回	实现收益(元)
征和工业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度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 2022 年第 054 期	大额存单	2,000.00	2022 年 5 月 12 日-2022 年 11 月 12 日	募集资金	是	191,561.64
征和工业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度支行	单位大额存单 2022 年第 054 期	大额存单	4,500.00	2022 年 5 月 12 日-2022 年 11 月 12 日	募集资金	是	431,013.70
征和工业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度广州路支行	2022 大额存单第 80 期	大额存单	3,500.00	2022 年 5 月 12 日-2023 年 2 月 12 日	募集资金	是	498,750.00
征和工业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度支行	单位协定存款	活期存款	-	2022 年 5 月 12 日-2023 年 4 月 25 日	募集资金	否	-

三、备查文件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到期赎回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青岛征和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3018　　证券简称：金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2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2 月 8 日以电话、专人和发送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珊珊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拟与东莞市厚街镇人民政府签订＜金富科技华南总部及瓶盖智能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与东莞市厚街镇人民政府签订＜金富科技华南总部及瓶盖智能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0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3018　　证券简称：金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3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与东莞市厚街镇人民政府签订《金富科技华南总部及瓶盖智能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协议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协议为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的约定，具体投资项目尚需取得相关有权部门的审核批准，协议能否按照约定的内容按期执行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后续工作的实施与开展，尚需协议各方进一步落实和推进。

2、公司尚须通过招拍挂程序获得协议约定的项目宗地，可能存在竞买不成功而无法在拟定地区取得约定的建设用地的风险。此外，本项目建设涉及立项、环保、规划、建设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尚需获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复。

3、本项目投资项目投资协议中的项目投资金额、建设周期、投资强度、税收贡献等数值均为预估数；鉴于宗地交付进度与交付时间、相关报批事项完成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项目建设过程中也会面临各种不确定因素，从而导致项目竣工及正式投产能否按照协议约定的期限完成，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同时，未来市场情况的变化也将对收入、税收的实现造成不确定性影响。预计短期内该项目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一、对外投资概况和目的

1、经友好协商，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富科技”或“乙方”)拟与东莞市厚街镇人民政府签订《金富科技华南总部及瓶盖智能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协议书》(以下简称“项目投资协议”)，协议约定由公司在东莞市厚街镇投资建设金富科技华南总部及瓶盖智能生产基地项目，拟总投资 10.8 亿元。

2、2023 年 2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东莞市厚街镇人民政府签订＜金富科技华南总部及瓶盖智能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3、本次签订的《项目投资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项目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协议对手方的基本情况

1、名称：东莞市厚街镇人民政府

2、关联关系：东莞市厚街镇人民政府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3、东莞市厚街镇人民政府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东莞市厚街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金富科技华南总部及瓶盖智能生产基地项目

2、项目从事产业内容：“塑料制品业”(2017 年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 C292)。主要从事应用于食品、饮料等领域用的包装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及应用于其他领域的包装产品。

3、项目(内资)投资总额：壹拾亿捌仟万元人民币(小写：￥1,080,000,000 元人民币)。

(二) 用地及建设

1、位置和面积：项目位于东莞市厚街镇科技工业城恒通路与怡景路交汇处，总用地面积 42277.65 平方米，约折合 63.4 亩(以自然资源部门核发的《规划条件》核定用地面积为准)。

2、土地性质、权属性质及使用年限(以项目地块实际出让条件为准)：本项目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M1)，权属性质：国有，容积率为≤3.0(以自然资源部门核发的《规划条件》指标为准)，处于工业红线范围内，出让期限 50 年(项目地块使用年限以土地管理部门核发的《不动产权证》核定土地使用年限为准)。

3、取得方式：招拍挂。

4、土地价格：土地价格最终以招标挂牌拍卖成交价和乙方与自然资源局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及相关交易文件的约定为准。

5、土地交付：土地挂牌成交后 30 天内按地块现状交付。

6、付款方式：本宗地的成交价款付款期为 30 日，分 1 期支付，即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 30 日内付清所有地价款。

(本协议上述第 1-6 条约定的内容若与土地出让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实际签订的土地出让合同为准)

7、乙方须为在东莞市厚街镇注册成立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公司。若乙方登记注册地不在东莞市厚街镇的，乙方须在本项目建成投产后 12 个月之内，将企业总部和上市注册地变更至东莞市厚街镇，并承诺不得迁离东莞市厚街镇。

8、乙方在该地块上投资项目的建筑规划平面图和立面效果图，要报甲方审批后才可报建立项建设。

9、乙方在该地块上投资项目的建筑要按规划的相关规定进行建设，乙方要将围墙与周边道路之间的空间进行绿化，并承担其费用。

(三)项目效益

1、项目建设工期为 24 个月。项目在 2024 年 3 月 1 日前动工建设，于 2026 年 3 月 1 日前竣工验收并投产，投产后 1 年内达产。如乙方未在前述时间内投产并达产的，自 2026 年 3 月 1 日起视为已经投产，2027 年 3 月 1 日起视为已经达产，乙方须完成本协议约定的相关义务。(动工时间和竣工时间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为准)

2、财政贡献：乙方承诺项目投产后第二个完整会计年度起，以 3 年为一个周期进行税收考核，年均财政贡献不低于每亩 100 万元人民币。项目履约财政贡献考核时间从项目投产后第二个完整会计核算年度起 10 年，乙方并继续履约。其中第 1 至 9 年每三年为一个考核周期，第 10 年为单独一年考核周期。

(四)违约责任

1、乙方必须依法纳税，如每个考核周期内项目年均财政贡献未能达到 100 万元/亩，视为乙方违约，该考核周期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计算方式：考核周期违约金额＝(该考核周期内约定财政贡献总额－该考核周期内实际财政贡献总额)×25%]。考核周期内，乙方应于财政贡献未达到要求的次年 7 月 1 日前，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将违约金缴纳至甲方指定的账户。

2、项目回购

如乙方在项目投产后第二个完整会计核算年度起，累计三年或一个考核周期，财政贡献未达本协议要求 50%的，或拖欠违约金 2 年以上的，甲方有权在出现该情况后，启动项目回购。回购前，乙方需清理项目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所有权对外抵押、担保所产生的债权债务。

(1)项目土地回购。甲方按原土地价款(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中的出让价为准，不包含依法应当由乙方承担的相关税费)乘以剩余的土地使用年限占约定出让的土地使用年限的比例为回购价格收回项目土地[回购价格＝原土地价款×(《不动产权证书》所载的土地使用年限－项目用地已出让年限)÷《不动产权证书》所载的土地使用年限]。甲方按本条约定提出购回项目用地使用权的，乙方不得拒绝，并应在 60 日内无条件地签署相关文件及提交相关资料、配合甲方办理相关产权过户手续。

(2)项目地上建筑物回购。该宗地范围内已建的建筑物及形成附和的装饰装修物，甲方按照建造成本价向乙方进行回购。回购价格由乙方提供地上建筑物建造成本相关支出证明材料；或由甲乙双方协商；协商不一致的，由双方聘请有资质的鉴定机构，对地上建筑物的建造成本进行评估。

(3)启动回购时，甲方可自行回购，也可指定适格的回购主体，乙方应当予以配合。

3、闲置土地处理

乙方存在闲置土地情况的，除应按照本协议承担违约责任外，甲方还有权报请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按照《闲置土地处置办法》(国土资源部令第 53 号)予以处置。

(1)因乙方原因乙方在项目用地约定动工开发日期满一年未动工开发的。

(2) 因乙方原因已动工开发但开发建设用地面积占应动工开发建设用地总面积不足三分之一或者已投资额占投资总额比例不足 25%，中止开发建设满一年的。

甲方有权在出现上述情况后报请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对闲置土地进行处理：

(1)对未动工开发满一年的项目土地，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执行有关程序后，按照土地出让或者划拨价款的 20%向乙方征缴土地闲置费，土地闲置费不得列入生产成本。

(2)对未动工开发满两年的项目土地，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执行有关程序后，无偿收回项目土地使用权。项目土地设有抵押权的，同时抄送相关土地抵押权人。

4、如乙方在本协议约定时间内项目投资总额、投资强度、产出比、财政贡献、科技指标、人才引进、能耗要求等指标未能达到本协议约定评价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整改，并给予乙方从应达标之日起为期一年的整改期，乙方应在一年的整改期内达到指标评价标准。整改期间并不免除乙方根据本协议第二十条应承担的违约责任。如经整改后仍达不到本协议约定评价标准，本协议

约定评价标准，甲方有权停止或追索收回乙方因项目投资行为所获取的一切优惠和奖励。

5、如乙方转让本项目土地或变更公司控制权的，应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且该第三方应书面承诺遵守东莞市和厚街镇的招商引资、产业指引等有关政策规定，如(东莞市招商引资产业项目管理办法)《东莞市招商引资重特大项目认定管理办法》等规定，并书面向甲方承诺财政贡献等指标达到本协议约定的标准。

(1)乙方负责组织该第三方与甲方签订协议，约定由该第三方承接本协议约定的乙方的全部权利义务。

(2)若乙方没有组织该第三方与甲方签订上述协议，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承担本协议约定的乙方义务，并有权向乙方追究本协议约定的乙方违约责任以及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6、乙方出现下列违约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如乙方违反本协议第二项第 7 条约定的，需向甲方一次性缴纳项目用地出让总价 20%的违约金，甲方仍有权要求乙方继续履约，乙方逾期超过 6 个月的，甲方有权按照本协议第四项第 2 条追究乙方违约责任启动项目回购。

(2)乙方须按照本协议第一项第 2 条约定的产业类型进行项目开发经营。如乙方违反本约定的，需向甲方一次性缴纳项目用地出让总价 20%的违约金，并且甲方有权按照本协议第四项第 2 条追究乙方违约责任启动项目回购。

(3)如乙方违反本协议第二项第 8 条约定的，需向甲方一次性缴纳项目用地出让总价 10%的违约金。

(4)如乙方违反本协议第二项第 9 条约定的，需向甲方一次性缴纳项目用地出让总价 10%的违约金。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1、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长期需要，公司拟在东莞市厚街镇购置国有土地使用权，用于投资建设金富科技华南总部及瓶盖智能生产基地项目，以进一步增强公司在应用于食品、饮料等领域用的包装产品市场的产业布局和区域布局，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和盈利能力。

本项目的实施，不仅有利于改善公司整体运营环境，优化资源配置和促进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同时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规模，扩大公司产能，满足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对经营场所的需求，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未来盈利能力。

2、本项目计划投资资金主要拟通过公司自有资金和外部金融机构融资投入，

公司将统筹资金安排，把控投资节奏，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3、由于项目建设需要一定的时间，预计本项目在本年度内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

五、重大风险提示

1、本协议为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的约定，具体投资项目尚需取得相关有权部门的审核批准，协议能否按照约定的内容按期执行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后续工作的实施与开展，尚需协议各方进一步落实和推进。

2、公司尚须通过招拍挂程序获得合同约定的项目宗地，可能存在竞买不成功而无法在拟定地区取得约定的建设用地的风险。此外，本项目建设涉及立项、环保、规划、建设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尚需获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复。

3、本项目投资项目投资协议中的项目投资金额、建设周期、投资强度、税收贡献等数值均为预估数；鉴于宗地交付进度与交付时间、相关报批事项完成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项目建设过程中也会面临各种不确定因素，从而导致项目竣工及正式投产能否按照协议约定的期限完成，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同时，未来市场情况的变化也将对收入、税收的实现造成不确定性影响。预计短期内该项目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金富科技华南总部及瓶盖智能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4 日

证券代码：003018　　证券简称：金富科技　　公告编号：2023-004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召开，会议决定于 2023 年 3 月 1 日(星期三)下午 15:00 在公司大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3 月 1 日(星期三)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 年 3 月 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1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1 日 (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2 月 23 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截止 2023 年 2 月 23 日下午 15: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样本见附件 2)。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沙田镇丽海中路 43 号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与东莞市厚街镇人民政府签订<金富科技华南总部及瓶盖智能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

2、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传真或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

2. 登记时间：2023 年 2 月 24 日(星期五)、2 月 27 日(星期一)、2 月 28 日(星期二)、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6:00 (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3. 登记地点：广东省东莞市沙田镇丽海中路 43 号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邮政编码：523000，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 登记和表决时提交的文件要求：

(1)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原件并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 2)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盖公章) 、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 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法人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盖公章，附件 2) 办理登记手续。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现场、信函或扫描件发送邮箱、传真方式登记，请参会股东将以上相关资料在 2023 年 2 月 28 日下午 16:00 前送达或传真、发送邮箱至公司证券法务部，并进行电话确认。

5.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6.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小霜

电话号码：0769-89164633　　传真号码：0769-39014531

电子邮箱：jinfu@jinfu-group.com

通讯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沙田镇丽海中路 43 号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

邮政编码：523000

7.公司股东参加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4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3018”，投票简称为 “金富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 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3 月 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1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1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 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 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 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参加金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拟与东莞市厚街镇人民政府签订<金富科技华南总部及瓶盖智能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			

注：1、上述议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事项表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 果委托人对有关审议事项的表决未做具体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依照自己的 意愿进行投票表决。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时。

3、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股票代码：002727　　股票简称：一心堂　　公告编号：2023-002 号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召开了 2022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

近日，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由昆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725287862K

名　　称：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类　　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云南省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鸿翔路 1 号

法 定 代 表 人：阮鸿献

注 册 资 本：伍亿玖仟陆佰零贰万叁仟肆佰贰拾伍元整

成 立 日 期：2000 年 11 月 08 日

营 业 期 限：2000 年 11 月 08 日至长期

经 营 范 围：许可项目:药品批发;药品零售;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销售;消毒器械销售;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呼叫中心;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直播技术服务;国家重点保护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经营利用;出版物零售;中药饮片代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第三类医疗器械租赁;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诊所服务;中医诊所服务(须在中医主管部门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怎加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杂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眼镜制造;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中国体育彩票代销(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且按其代销证核定的经营范围及时限开展具体经营);销售代理;农副产品销售;成人情趣用品销售(不含药品、医疗器械);母婴生活护理(不含医疗服务);养生保健服务(非医疗);家政服务;游乐园服务;居民日常生活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票务代理服务;个人互联网直播服务;远程健康管理服务;企业会员积分管理服务;外卖递送服务;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初级农产品收购;母婴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建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电子烟雾化器(非烟草制品、不含烟草成分)销售;包装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装卸搬运;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机械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日用电器修理;专用设备修理;中草药种植;医院管理;供应链管理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品牌管理;柜台、摊位出租;(诊所服务、中医诊所服务仅限分支机构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备查文件：

1、《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一心堂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0151　　证券简称：中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3-07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二三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1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召开二〇二三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4)。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情况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二〇二三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三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3 年 2 月 15 日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2 月 15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2 月 15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2 月 15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2 月 8 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 2023 年 2 月 8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 9 号中成集团大厦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与融实财资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的议案	√
2.00	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法人申请开立保函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 2023 年 1 月 30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上述议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议案一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股东参加会议，持股东账户卡或托管股票凭证及个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3 年 2 月 13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6:00)

3、登记地点：

(1)现场登记：公司证券部

(2)传真方式登记：传真：010-64218032

(3)信函方式登记：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西滨河路 9 号

邮政编码：100011

4、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一)。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于泱博、尚巾

联系电话：010-86623518，传真：010-64218032

电子邮箱：complant@complant-ltd.com

邮政编码：100011

6、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股东食宿和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二。

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十三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二三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人营业执照/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明确投票意见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与融实财资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的议案	√			
2.00	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法人申请开立保函的议案	√			

注：1、本次股东大会委托人对受托人应有明确投票意见指示，授权指示以“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2、本授权委托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3、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　　受托人：

日　期：　　日　期：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0151。

2、投票简称：中成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2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2 月 15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3 年 2 月 15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